

证券代码:002404

证券简称:嘉欣丝绸

公告编号:2017-062

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于2017年12月1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，监事会于2017年12月18日下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建勇先生主持，会议在公司监事认真审议，并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，以专人送达方式对会议审议事项形成会议决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以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额度内，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，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，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运作和研发、生产、建设需求的前提下，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，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，也有利于提高现金管理收益，符合公司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

《关于授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详见2017年12月19日的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年12月19日